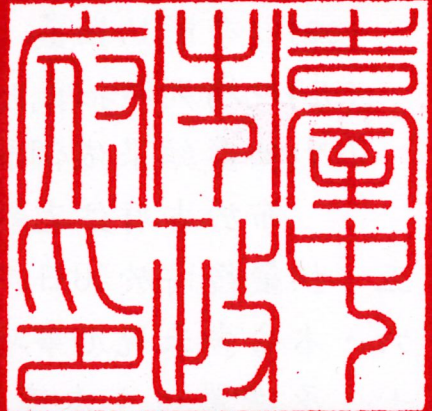
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住服字第1150044004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辦理114年度「臺中市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」之最低評分相同致超過公告辦理戶數抽籤作業事宜。

依據：臺中市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作業要點第7點第1項第3款及114年8月21日府授都住服字第11402489161號公告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抽籤對象：114年度臺中市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受理期間內(114年9月1日起至114年9月30日止)申請，經本府審核並複審合格戶數計1,883戶，已超過計畫戶數600戶，為具體落實居住正義並降低青年生活負擔，增額補貼600戶，補貼戶數共計1,200戶。合格案件依規定評點排序後，評點分數達11分以上之戶數計1,172戶於計畫戶數內，評點分數為10分者共計43戶，需以抽籤方式抽出28戶(上述正確複審合格戶數、待抽籤戶數等仍以抽籤當日統計為準)。
- 二、抽籤得補助戶數：28戶，餘未中籤戶列為備取戶並給予備取序號。
- 三、抽籤時間及地點：訂於115年3月10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二館都發3-1會議室(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2館三樓)
- 四、抽籤程序：
 - (一)抽籤當日現場開放民眾參與，全程拍照及錄影，同時請本

府住宅發展工程處政風室人員見證。

(二)主持人致詞。

(三)公開抽籤說明。

(四)宣布開始抽籤。

(五)現場列印抽籤結果報表由監籤人員簽名。

(六)抽籤結果依個資法規定，遮蔽部分姓名及身分證字號，公布於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網站。

五、抽籤後將於20日內寄發核定函予得補助戶。

六、本公告未規定事項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七、承辦單位：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住宅服務科，電話：(04) 222891115轉69300，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1館，網址：<https://thd.taichung.gov.tw>
/

市長 盧秀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